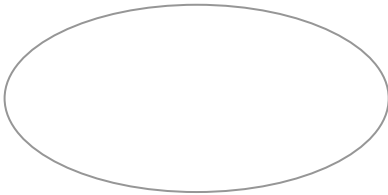


第二部分：申請原因

第三部分：編採人員聯絡資料

聯絡人姓名： _____ 職位： _____
辦公室電話號碼： _____ 手提電話號碼： _____
傳真號碼： _____ 電郵地址： _____
聯絡地址（如有別於機構地址）： _____
IT 支援聯絡人姓名： _____ 職位： _____
辦公室電話號碼： _____ 手提電話號碼： _____
電郵地址： _____
聯絡人簽署： _____ 公司蓋章： 
日期： _____
(註：如聯絡人資料有更改，請盡快通知政府新聞處)

第四部分：以下由辦理部門填寫

批准 不批准

姓名： _____ 職位： _____
簽署： _____ 日期： _____
附註： _____

《個人資料（私隱）條例》

收集資料目的

1. 新聞處透過「新聞發布系統登記用戶申請表」收集的個人資料，將會作以下用途：

- 甲、 為處理貴機構欲登記使用「新聞發布系統」的申請
- 乙、 更改貴機構於「新聞發布系統」所登記的資料
- 丙、 方便本處就上述事宜或政府新聞採訪活動的安排與貴機構聯絡

若貴機構未有依照表格規定，提供正確及足夠資料，本處將無法處理你的申請。

查閱個人資料

2. 你有權要求查閱或更正你就有關申請提交給本處的個人資料。有關新聞處個人資料私隱政策及查閱或更正已提供個人資料等事宜的查詢，可電郵 (hrm@isd.gov.hk) 或傳真 (2522 6568) 至新聞處保障資料主任，或郵寄至以下地址：

香港中環
統一碼頭道 38 號
海港政府大樓
7 樓 708 室
政府新聞處
保障資料主任
(送呈：人力資源管理分組)

政府新聞處